政府采购质疑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湖北医联万物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6MA4KL7FW38

单位地址：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区刘家台路 3 号 S1 栋 101 室

法定代表人：陈乐

委托代理人：李长城

联系电话：13554600382 电子邮箱：672734316@qq.com

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项目

项目编号：HZZC2026- G3- 230040- GXYZ

采购人：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

采购代理机构：广西云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获取招标文件日期：2026 年 6 月 30 日

知道权益受损日期：2026 年 8 月 27 日

三、质疑事项、事实依据、法律依据

质疑事项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我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“被授权人签名落款空白”为由直接判定我司投标无效，该评审结论事实认定错误、评审程序违法，请求重新开展符合性审查。

事实：

本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招标项目。我司投标文件提交的《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授权委托书》：

1、委托书正文完整填写了被授权人的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代理事项（参与本项目投标、开标、评标等）、代理期限；

2、委托书落款位置已加盖投标人单位 CA 电子公章、法定代表人 CA 可靠电子签

章，签章真实有效；

3、仅落款“被授权人签名”栏未进行签名；

4、我司全部投标文件均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加密上传，我司委托代理人全程在线出席本项目电子开评标会议，以实际行为接受本次委托。招标文件第五章注释写明“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和委托代理人签名（或签章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”，评标委员会直接据此作出无效投标判定，评审阶段未向我司发出任何询标、澄清、补正通知。

法律及政策依据：

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百六十五条，委托代理授权采用书面形式的，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，并由被代理人签名或者盖章**。法律并未将受托人（被授权人）签名作为授权委托书生效的法定必备要件。本案委托书正文代理人信息完整，加上法人及单位有效电子签章，委托法律关系已经成立。

2.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 87 号令）第五十一条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、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，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、说明或者补正。本案仅属于落款位置的格式瑕疵，不属于实质性偏差，评标委员会未履行法定澄清询问程序，直接否决投标，程序违法。

3.财库〔2019〕38 号《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》：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（响应）文件的格式、形式要求应当简化明确，不得因装订、纸张、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、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。本瑕疵属于非实质性格式瑕疵，并未改变委托代理法律关系，也没有损害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秩序，不应直接做无效投标处理。

质疑请求：

1.请求贵代理机构报请原评标委员会，对湖北医联万物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重新开展符合性审查；

2.若重新审查确认我司投标文件有效，请求恢复我司进入本项目后续评审；

3.请依法向我司出具正式书面质疑答复。

四、附件清单

1. 营业执照复印件

2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

3. 授权委托书、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

4.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网页截图

特此质疑，请依法及时答复。

质疑人（盖章）：湖北医联万物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28 日

附件 1：营业执照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420106MA4KL7FW38
营业执照
（副本）
1-1
名 称 湖北[illegible]万物科技有限公司
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[illegible]
法定代表人 [illegible]
经营范围 [illegible]
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人民币
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23日
住 所 武昌区中北路24号龙湖大厦A-1112
登记机关
2026年4月1日
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4201061012048
湖北[illegible]万物科技有限公司